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政策解读

来源：云南省教育厅

2022-01-07 17:05:48

【字体：大 中 小】

《云南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于2021年11月22日经第十三届云南省人民政府第132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于12月28日以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印发。现将《规划》政策解读如下：

一、《规划》决策背景

《规划》的编制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结合云南省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在充分研判和分析云南教育事业面临的问题和困难，特别是存在短板和不足，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科学制定各级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以及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各项举措。

二、《规划》制定依据

《规划》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国家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十四五”规划》、《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十四五”省级重大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以及教育部的有关规定制订。《规划》的制定程序严格按照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和《云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云南省发展规划条例》完成。

三、《规划》制定研判过程

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全省编制工作专题会议，成立了省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组建云南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组，对“十三五”规划进行了总结，开展了多次实地调研、基层走访，广泛听取社会各界和有关方面的意见建议。

先后征求了省发展改革委等18个省级相关部门、83所高等学校、16个州（市）教育体育局意见；委托华东师范大学召集11名国内教育专家开展了专家咨询，共收集意见和建议158条。经研判，予以采纳123条，未采纳35条；7月23日至8月1日通过官网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收到反馈意见8条，予以采纳4条、未采纳4条，公开征求意见采纳情况已通过省教育厅官网向社会公告。未采纳的意见建议或因与国家和省级教育发展政策不相符，或基于地区和学校层面提出，以及不符合规划编制标准体例等。在充分吸收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经反复修改完善，于6月初形成《规划》送审稿，并按规定程序完成了风险评估和合法性审核。

6月10日、8月3日，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党组会议两次对《规划》进行审议。6月30日、9月9日，云南省人民政府张治礼副省长两次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对《规划》进行了研究。根据会议要求，进一步对《规划》作修改完善。

11月22日《规划》经省人民政府第132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于12月28日发布《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云政办发〔2021〕65号），《规划》印发实施。

四、《规划》解读

《规划》内容共分四个部分：第一部分回顾了云南省教育工作在“十三五”期间所取得的成就和面临的困难；第二部分确立了“十四五”期间的发展思路、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第三部分规划了“十四五”期间的10类共48项发展任务；第四部分提出了实现发展目标的保障措施。

（一）“十四五”时期，云南教育将以什么思路引领高质量发展？

一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完善党领导教育工作的体制机制，全面提升教育系统党的建设质量，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是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五育”并举，推进“三全育人”，健全完善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领导体系、工作体系、责任体系。增强学生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感、实践本领，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促进青少年学生全面发展。

三是坚持新发展理念。以创新发展激发教育活力，以协调发展优化教育结构，以绿色发展引领教育风尚，以开放发展扩大教育资源，以共享发展促进教育公平。

四是坚持服务云南现代化建设。围绕云南省“三个定位”和“三张牌”战略，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民生急需相关学科专业，加快发展“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等学科建设。面向学科前沿和现代化发展，探索产学研协同育人新机制。

五是坚持扎根云岭大地办教育。立足基本省情，分类指导、调整结构，优化布局、整体推进，在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中不断促进教育高水平普及和高质量发展。

（二）“十四五”时期，云南教育有哪些新的奋斗目标？

总体目标：到2025年基本建成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各级教育实现更高水平普及、更高质量发展，全民受教育程度不断提升，主要教育指标达到或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在西部省区居领先地位，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云南人民教育获得感进一步增强，教育服务经济社会、辐射南亚东南亚的能力显著提升，为2035年建设教育强省、全面实现教育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主要指标：

一是高水平普及目标。到2025年，云南省4项教育普及指标达到或高于国家平均水平：学前教育毛入园率目标为94%，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目标为2022年达到97%，并持续巩固，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目标为93%，高等教育毛入学率目标为60%。

二是高质量发展目标。推动云南教育高质量发展，规划提出6项具体目标，即：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高中教育普及提升、职业教育提质培优、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劳动年龄人口素质显著提高。明确了一批体现高质量发展的标志性指标和任务，如：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占比达30%、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占比达20%、中小學生体质健康合格率达65%，建设国家级高水平职业学校2—4所、世界一流学科3—5个等。

（三）“十四五”时期，如何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云南教育改革？

一是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育战线。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贯穿到教育改革发展全过程、各领域和各环节，确保在教育战线落地生根，不断深化对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的认识，增强教育改革创新动力，打造教育新发展格局。

二是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融入中小学教育，推动高中学校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选修课、专题课和主题团课党课，深化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

（四）“十四五”时期，云南教育如何服务“三个定位”和“三张牌”战略？

一是全面融入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纳入国民教育全过程，提高民族地区教育质量和水平，做好少数民族文字教材的编写、使用和管理，推进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示范学校建设，办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班。

二是全面支持生态文明排头兵建设。把生态文明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健全生态文明教育合力机制，开展高等院校生态学等有关学科建设，培养和引进生态领域高层次人才。

三是全面服务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全方位宽领域推进与南亚东南亚、环印度洋地区国家教育交流合作，支持和鼓励面向南亚东南亚创办海外学校，加强国际学术交流和科研合作，大力发展留学生教育和境外办学，增强职业教育国际竞争力，建好边境地区基础教育学校，实施边境县学校建设工程，建设一批优质特色的边境学校和国门学校。

四是助力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战略。围绕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绿色食品”和“健康生活目的地”三张牌，增强教育服务能力。加强职业学校专业群对标建设，遴选一批服务云南“三张牌”发展战略的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开展本科“特色学科建设计划”，遴选30个左右支撑云南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和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的特色学科（群）。

（五）“十四五”时期，云南教育如何落实立德树人，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一是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国民教育体系。全面加强课程建设,积极推进实践教学,加强校园文化氛围建设,充分发挥评价引导作用。

二是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全面推进德育智育工作,切实加强体育教育,加强改进美育工作,抓实抓好劳动教育,系统开展国防教育和生态文明教育,扎实推进健康教育和视力保护。

三是提升立德树人工作质量。深化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创优行动,足额配备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专职辅导员、专职组织员,实施思政课教师素质提升工程,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完善德育工作督导评价机制,健全学校德育工作机制,强化课程育人、教学育人、文化育人、活动育人、实践育人和协调育人,落实全员、全过程和全方位育人要求。

四是全面落实党对教材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的工作协调机制,落实教材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完善大中小学教材选用审定制度、教辅评议制度,制定完善各级各类教材教辅管理办法,加强地方课程教材和职业学校、高等学校专业课程教材建设。

五是健全协同育人体系。加快推进政府、学校、家庭、社会四位一体的协同育人机制建设,构建全社会共同参与建设、共同参与治理的育人环境。

六是切实减轻学生过重学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大力推进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减轻学生过重学业负担,高质量推进课后服务,从严治治理规范校外培训。

(六)“十四五”期间,云南如何扎根云岭大地办好教育?

一是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健全完善学前教育发展机制,多渠道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全面提高保教质量。

二是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科学合理规划义务教育学校布局,提高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水平,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建立健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监测机制,全面发展素质教育,保障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

三是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提高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水平,实施县域普通高中质量提升计划,全面完成普通高中建设项目,构建示范高中、特色高中和综合高中分类发展、分层提升的普通高中发展新格局。推进高中育人方式改革,深化课堂教学改革,建立高等学校与普通高中联合育人机制,完善综合素质评价实施办法。

四是促进职业教育提质培优。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健全多元开放融合的办学模式,进一步增强职业教育吸引力,全面深化职业教育内涵建设,增强职业教育国际影响力。

五是提升高等教育内涵和竞争力。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布局,实现本科教育内涵式发展,强化学科内涵建设,加强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着力推动高校科技创新,推进高等教育与城市融合。

(七)“十四五”期间,云南如何协同推进乡村教育振兴?

实施乡村教育振兴计划,优化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布局,全面改善农村基础教育条件;提高乡村教师综合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大力发展农村职业教育,培养适应现代农业要求、数量足够的高素质农民,整体持续推进城乡基本教育公共服务均等化;全面推行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和校长职级制改革,探索建立“省管县用”、“省管校用”帮扶机制,采取完善跨区域对口帮扶和集团化办学等措施,在国家和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先行试点,提高义务教育质量和优质均衡水平。

(八)“十四五”期间,云南将如何提升教育发展成果共享?

一是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四个不摘”政策,继续实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和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持续改善农村地区义务教育办学条件,继续实施重点高校招收农村和脱贫地区学生的国家、地方和高校专项计划,继续开展东西协作。

二是协同推进乡村教育发展。实施乡村教育发展计划,优化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布局,提高乡村教师综合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大力发展农村职业教育。

三是重视发展特殊教育。实施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指导、规范重度残疾儿童少年送教上门工作,建立特殊教育教师编制动态监测系统、特殊教育资源数据库及残疾学生学籍系统。

四是保障困难群体和特殊人群受教育权利。健全完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儿童少年助学政策体系,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加强特殊人群文化教育。

五是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完善高等学校就业与招生计划联动机制,加快培养理工农医类专业紧缺人才,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等各类人才培养,健全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服务体系,落实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

六是加快构建全民终身学习体系。构建更加通畅的人才成长通道,完善多样化的终身教育服务平台,大力发展社区教育,促进老年教育可持续发展。

七是推动语言文字事业创新发展。大力提高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程度,加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抢救保护,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持续推进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建设。

(九)“十四五”期间,云南将如何深入推进教育评价改革?

一是改革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

二是改革学校评价,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

三是改革教师评价,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素质的第一标准。

四是改革学生评价,坚持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坚决改变用分数给学生贴标签的做法。

五是改革用人评价。树立正确用人导向,扭转“唯名校”、“唯学历”的用人导向,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目标的人才使用机制。

(十)“十四五”期间,云南将如何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

一是稳妥推进中考改革,坚持以学定考,严格招生入学管理,杜绝违规招生、恶性竞争;积极稳妥推进体育100分和音乐美术各20分考试工作;开展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培养和规范学生实验操作和动手能力。

二是积极稳妥推进高考综合改革。于2022年秋季入学的高中一年级新生起启动,逐步形成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普通高等学校考试招生模式;推进普通高中提质扩容,配齐选课走班教学专用教室和场馆,抓好高中教师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高考综合改革基础条件保障水平;完善高职学校“文化素质+职业技能”方式考试招生办法,为学生接受高等职业教育提供多种入学方式和学习方式。

(十一)“十四五”期间,云南推动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主要措施有哪些?

一是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不断改善高等学校教学和学生住宿条件,切实提高教育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支持高职学校校园改扩建。

二是实施高等教育“121工程”。深化“一项改革”,持续推进学分制改革;开展“两个行动”,推进本科专业“增A去D”行动、“1+1+N”、“双一流”建设行动(云南大学双一流建设+昆明理工大学双一流创建+其他高校一流学科创建);促进“一个提升”,提升高等学校治理现代化水平。

三是推进“双一流”建设。推动一批高水平大学和学科进入国内、国际一流行列或前列,深化新时代高等教育学科专业体系改革,提高高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水平,促进高等教育内涵发展。

四是提升专业建设质量。建立激励机制,引导和支持全省高校强化功能定位,突出办学特色,推动符合发展需求、基础条件好的专业上水平、追卓越。

五是扩增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学位点。以服务国家战略和云南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目标,优先支持能直接服务全省支柱产业,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战略以及社会发展急需和空白领域的学位授权点,优化研究生教育区域布局、学科布局和结构布点,开展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和学位授权点省级立项建设工作,培育建设一批授权单位和授权点。

(十二)“十四五”期间,云南如何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一是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加强教师党支部和党员队伍建设。

二是构建教师培养培训体系。提高教师教育质量,加大教师培训力度,提升教师队伍能力素质。

三是深化教师管理综合改革。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健全职业学校教师管理制度,深化高等学校教师人事制度改革。

四是保障和提高教师地位待遇。落实教师工资待遇,加大教师表彰奖励力度。

(十三)“十四五”期间,云南将如何围绕“数字云南”推进智慧教育?

一是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能力建设。持续开展云南教育专网建设,大力发展“5G+远程互动教学”,全面推进数字校园建设,推进校园基础设施环境智能化改造,加快建成“云上教育”平台。

二是开发整合优质数字教学资源。推进“平台+教育”服务模式,建设各级各类教育线上线下融合示范课程,加强中小学数字教育资源建设,探索基于“互联网+教育”的新型教育教学模式。

三是完善教育服务供给方式。建立线上线下教育常态化融合发展机制,引导社会资本支持“互联网+教育”新业态发展,支持学校加大在线教育资源研发和共享力度,鼓励学校加强网信领域相关专业建设,完善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的有效机制。

四是加速教育治理数字化转型。整合各类教育管理和教学管理信息系统，建立教育大数据标准，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广泛应用，促进教师管理智能化。

五是推进教育教学模式变革创新。推进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支持的教育教学方法创新，探索“互联网+”条件下的人才培养新模式，推进智慧教育创新发展行动和百区千校万课引领行动，将编程教育纳入中小学课程体系，探索利用智能技术建立多维、精准的学生成长档案。

（十四）“十四五”期间，云南如何推进面向南亚东南亚教育辐射中心建设？

一是打造“留学云南”品牌。将云南建设成为南亚东南亚、环印度洋地区国家留学生来华留学重要目的地，扩大省政府奖学金招生规模，建设来滇留学教育精品课程，完善来滇留学质量保障体系。

二是引进世界高水平大学开展中外合作办学。鼓励高校和职业学校发挥学科专业优势开展合作办学，支持开展校企合作、校校合作，推进中外合作办学评估认证。

三是建设高水平区域教育交流合作平台。支持高校建设“南亚东南亚大学联盟”等高质量教育交流合作平台，依托普通高校、职业学校建设一批教育援外培训品牌和示范基地，支持高校和企业到南亚东南亚、环印度洋地区国家举办汉语学习中心、基础教育学校、职教学院等境外办学机构和项目。

四是大力培养更具全球竞争力人才。强化出国留学工作，拓展出国留学空间，深化出国留学工作体制机制改革，加快高校公共外语课教学改革，推动高校加强非通用语种专业建设，改革海外人才引进方式，加强中小学国际理解教育。

（十五）“十四五”期间，云南如何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一是提高教育法治化水平。加快完善地方教育法规体系，依法明确政府管理教育的权责范围，建立健全教育行政执法机制，实施规范性文件重大教育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建立健全教育重大决策责任追究制度。

二是增强教育部门服务管理能力。深化“放管服”改革，切实简化行政审批程序，加快推进管办评分离，增强管理队伍服务意识，加强教育政策研究；进一步落实和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

三是提高学校综合治理水平。推动形成以章程为核心，规范统一、分类科学、层次清晰、运行高效的学校规章制度体系，健全学校财务管理和绩效管理机制，完善学校法人治理体系，进一步坚持和完善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为核心的学校领导体制和治理体系，鼓励民办学校按照非营利性和营利性两种组织属性开展现代学校制度改革创新，健全职业学校与企业、行业的深度融合发展机制，加强中小学家长委员会建设。

四是加大社会参与教育治理力度。支持高等学校参与教育治理，鼓励有资质的教育企业参与教育治理，拓宽专业学会、研究会、行业协会、基金会等第三方参与教育治理的渠道，鼓励学生家长支持教育、参与学校治理，整合多种社会力量支持教育、参与教育治理。鼓励社会力量兴办非义务教育阶段教育，鼓励和吸引社会力量以多种方式参与办学，构建民办学校和公办学校联合治理模式。

（十六）“十四五”教育发展规划的保障措施有哪些？

一是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以党的政治建设引领教育高质量发展，落实各级党委和教育部门党组织管党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教育系统各级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完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机制。

二是完善教育经费投入机制。保障教育优先投入，完善经费投入机制，强化教育经费使用管理。

三是健全规划实施监督评估机制。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协同推进，加强过程监测。